



## 近三年進步事項

(含上次評鑑結果之建議改進事項執行成果、近3年進步情形)

校長領導特色分成「上次評鑑結果建議改進事項及執行成果」、「近三年進步事項」、「解決問題與爭議」、「創新作為」四項：

### 一、上次評鑑結果建議改進事項及執行成果

#### (一) 建議事項：

1. 學校各項重要辦法規章，宜儘速訂定以利順利推動行政。目前校務會議辦法及教務會議辦法均缺乏。僅以中辦規定之大原則運作，缺少細部規定。
2. 學生反應 (1) 男女廁所髒亂破舊 (如游藝館) (2) 專業教室設施不良 (如資料處理科、商業經營科) (3) 游泳池附屬設備宜加強維修汰新。(如飲水機、淋浴設施)
3. 文書組業務宜加強，如校務會議紀錄均無出缺席人數，簽到名冊。採購核銷手續之簽章均未註明日期等。

## (二) 改進執行成果：

1. 「校務會議」、「教務會議」實施要點，已分別於「99年2月4日」「102年2月18日」校務會議通過。校內重要辦法規章(校務章則)，校長要求遵照上級法規大原則及校內實際狀況，提案會議討論，完成建置與修訂後，公告校網周知；其中影響教師輔導管教與學生權益之「學生手冊」更是刻不容緩。
2. 相關場所硬體修繕，分述如下：
  - (1). 全面更新廁所，是校長任內既定整修目標，限於經費須逐年編預算；101年完成信義一樓、仁愛三樓之「無障礙廁所」及游藝館殘障坡道工程」。廁所全面整修計畫，於103年2月去函國教署申請經費補助，以加速更新。
  - (2). 電腦教室已全面更新，目前均未達使用年限並持續進行汰舊換新規劃。
  - (3) 本校飲水機設備與廠商簽訂濾心更換與機器維護合約；定期抽驗飲水機水質與清缸，送元智大學合格實驗室檢驗並公告結果。目前共56台飲水機，購入日期為96~100年，目前使用狀況良好，符合標準安全無虞。
  - (4) 游泳池設備老舊，已於101年完成高效率之鍋爐採購、浴間及更衣室隔間、照明、洗手台、化糞池污水馬達、排風扇、熱水器、吹風機、插座迴路、油漆等。  
其它校舍連結「空橋」、機車棚與民宅坡坎裂縫，將於103年2月一併報署爭取修繕補強。
3. 校務會議必定請全體出席同仁於簽到名冊上簽名，並於會議紀錄上註明出缺席人數。採購核銷手續承辦人均已註明日期。

## 二、近3年進步事項

校長 100 學年度就任以來，即積極參與校內大小事務，上行下效之風，除使教師更勤於工作外，學生集會聽講紀律、社團表現、競賽成績、弱勢安心就學、自發性留校夜讀等，各方面均有進步，成效也逐漸顯現。例：102 學年度綜高學生參加大學學測成績，「最高級分 66」、「平均級分 51.23」「60 級分以上人數 11」均為歷年最優；諸多實例請詳見各處室資料，不在此一一列舉。下表僅就重要變革，以 99 學年為基準，列示 100 至 102 逐年新增或改進事項；繼續執行內容不重覆列舉。相關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等佐證補充，亦可參見各處室書面或網頁電子資料。

學年度 當年度 進步事項	99	100 (現任校長到職)	101	102
員生消費場所 環境改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使用和平樓地下防空避難室。</li> <li>■ 遇雨積水潮溼。</li> <li>■ 用餐時段樓梯及轉角人潮擁擠，影響交通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修建排水設施管道，預防積水。</li> <li>■ 評估新賣場地點，進行裝修，預備搬遷事宜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賣場遷至羅浮宮二樓新址。</li> <li>■ 建置校園食品衛生安全管理辦法與督導委員會。</li> <li>■ 實施消費環境自主檢核。</li> <li>■ 定期召開檢討會議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員生社廢社，由總務處依法辦理評選招標，引入專業廠商經營。</li> <li>■ 依督導委員會意見，廠商配合改進器械設備。</li> </ul>
各項採購依法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例：羅浮宮二樓整建，學用品(學生服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召開服制委員會提需求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員生社廢社，由相關業務單位，召開各項委員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辦理招標或優良廠商採購擴充約定。</li> </ul>

學年度 當年度 進步事項	99	100 (現任校長到職)	101	102
<b>辦理招標 (舉例)</b>	裝、教科書)採購等，未辦理招標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學校與員生社簽委託代辦契約。</li> <li>■ 員生社依法辦理採購招標。</li> </ul>	會提採購需求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總務處依法辦理採購招標。</li> </ul>	
<b>加速學校硬體環境整建。</b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98年評鑑，學生反應之硬體環境缺失，尚未改進。</li> <li>■ 羅浮宮二樓通道整建，撤除煮食賣場。</li> <li>■ 新增電力系統無法使用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應師生需求，全面裝設教室空調系統。</li> <li>■ 改進電力供應設施，冷氣機得以運轉。</li> <li>■ 和平樓地下室(員生社賣場)積水改善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圖書館及游藝館(籃球場、泳池)全面照明更新。</li> <li>■ 游藝館全棟粉刷工程。</li> <li>■ 各教室、辦公室窗簾更新。</li> <li>■ 講義堂大投影幕更新。</li> <li>■ 電腦教室更新。</li> <li>■ 殘障坡道與電梯修繕。</li> <li>■ 各處室行政電腦更新。</li> <li>■ 進行辦公大樓耐震工程。</li> <li>■ 承接員生社採購招標業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重訂廠商合約金及減省校內非必要開支。</li> <li>■ 信義、忠孝、仁愛大樓教室粉刷。</li> <li>■ 各樓廁所門板、百葉窗、殘障設備、水箱修繕；提國教署爭取化糞池等更新經費。</li> <li>■ 增設商科專業實習教室。</li> <li>■ 游藝館浴間隔間、洗手台、化糞池污水馬達、排風扇、熱水器、吹風</li> </ul>

學年度 當年度 進步事項	99	100 (現任校長到職)	101	102
			務。	迴路、油漆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停車場採光罩、月租位、污水馬達。</li> <li>■ 志道 3, 4, 5 樓大手扶梯。</li> </ul>
改進校區駐衛警專業素質與經費來源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依往例與警衛簽訂個人僱用契約。</li> <li>■ 管理與任用均非專業人員。</li> <li>■ 經費由家長捐款支應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家長會無力承擔人員傷亡風險。提議討論校區駐警聘僱方式改變。</li> <li>■ 家長會與遴選之專業保全公司簽約。</li> <li>■ 大幅節省相關經費支用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學校設法開源，計畫以場地標租等收入，支付駐衛警費用，免除家長負擔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辦理保全公司招標評選。</li> <li>■ 改由學校與保全公司簽約，經費由校務基金支應，不再請求家長會挹注。</li> </ul>
公開教職員工福利、家長會、文教基金會、校友會等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捐款是兩會主要收入來源，但未公佈收支及用途。</li> <li>■ 未說明教職員工節慶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於校網公告年度決、預算表。</li> <li>■ 隨時公告兩會收支明細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公告前一年度家長捐款經費支用分析圖。</li> <li>■ 說明教職員工禮券結餘用途，收支明細會知教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公告家長會年度財務經費支用項目(工作計畫)。</li> </ul>

學年度 當年度 進步事項	99	100 (現任校長到職)	101	102
組織財務透明化	禮券採購結餘及用途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教職員工節慶禮券採購結餘，用於員工福利事項。</li> <li>■ 公告文教基金會各項「年度報府審查」資料。</li> </ul>	師會。	
加強內部控制制度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未建立內部控制制度。</li> <li>■ 召開「健全財務控制小組委員會」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辦理內控制度設計之校內研習。</li> <li>■ 成立內部控制小組，定期召開會議並研商風險控管項目。</li> <li>■ 各單位著手設計本校內控制度初版內容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完成本校內控制度初版，並視需要增修。</li> <li>■ 加強內控制度全校性宣導。</li> <li>■ 擬定本校內控制度自行評估計畫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每月申報主管機關內控制度增修情況。</li> <li>■ 申報上級內控執行調查表。</li> <li>■ 辦理本校內控制度「年度自行評估」，召開檢討會議。</li> </ul>

學年度 當年度 進步事項	99	100 (現任校長到職)	101	102
<b>提升教師專業素養與教學品質</b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申辦教師專業發展與評鑑未獲支持。</li> <li>■ 辦理優質化各科教師研習。</li> <li>■ 推薦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</li> <li>■ 辦理創意教學工作商業類知能研習。</li> <li>■ 辦理校內各科教學觀察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宣導教師參加專業發展與評鑑之必要性。</li> <li>■ 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與評鑑之校內說明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申請並提報優質精進計畫。</li> <li>■ 辦理教師增能，十二年國教認知課程。</li> <li>■ 經校務會議通過申辦教師專業發展與評鑑。</li> <li>■ 增加與科大合作之專科教師研習次數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成立教專發展與評鑑推動小組，制定校本規準與期程。</li> <li>■ 協助教師參加校內外教專課程。</li> <li>■ 辦理優質精進計畫活動，提升專業類科教師素養。</li> </ul>
<b>加強學生「務實致用」習，改進以往「重理論，輕技能」的教學方式。</b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辦理學生校外企業參訪。</li> <li>■ 輔導學生專業技能證照取得。</li> <li>■ 培訓學生參加全國商科技藝競賽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指導學生參加實務專題競賽。</li> <li>■ 綜合職能科及資源班學生技能證照輔導項目(電腦技能應用丙級檢定、機車駕照)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科大到本校開設學生商管群研習營隊。</li> <li>■ 借用科大訓練教室，推動商經科「門市服務」證照檢定課程。</li> <li>■ 由大專院校提供師資與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與高雄應用科技大學簽訂產攜合作，籌設本校「國貿專班及特色課程」。</li> <li>■ 建置校內「實習銀行」教室，模擬外匯業務。</li> </ul>

學年度 當年度 進步事項	99	100 (現任校長到職)	101	102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成立壠商學生報稅志工隊</li> <li>■ 綜合職能科與附近企業簽約合作，派學生到職場實習。</li> <li>■ 綜合職能科及資源班「西點烘焙丙級檢定」。</li> <li>■ 與就業服務中心合作，每學期辦理職業倫理講座。</li> </ul>		設備，辦理各專業類科師生(研)學習活動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尋找與科大辦理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的機會。</li> <li>■ 協助家境清寒學生申請「旺宏電子與台中科大產學合作」入學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執行優質精進計畫，開設各職科「創意、創新與微型創業」課程。</li> <li>■ 與校園內的OK便利店合作門市實習。</li> <li>■ 與(南山人壽等)企業合作，遴選學生赴職場體驗。</li> <li>■ 綜職科學生「門市服務」技能證照輔導。</li> <li>■ 業師入班傳授產業新知。</li> <li>■ 與北商平鎮校區達成合作，自103學年度起，本校學生可至科大選修部分課程。</li> </ul>

學年度 當年度 進步事項	99	100 (現任校長到職)	101	102
<b>加強校園食品衛生安全</b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未制定食品衛生安全管理相關辦法。</li> <li>■ 未成立校園食品衛生安全督導委員會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制定中壢高商校園食品衛生管理辦法。</li> <li>■ 依規定成立本校食品衛生安全督導委員會。</li> <li>■ 定期召開檢討會議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依「校園飲品及點心販售範圍」等規定，辦理自主檢核。</li> <li>■ 新設符合衛生規定之校園食品販賣場。</li> <li>■ 食品健康及營養宣導標示。</li> <li>■ 與元智大學簽約定期檢測飲水機水質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臨檢本校團膳供應商廠房環境衛生。</li> <li>■ 依食品衛生安全督導委員會決議，處置未見改善之團膳廠商。</li> </ul>
<b>加強校園安全相關人力素質與環境配備</b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校區駐警非專業保全公司承做。</li> <li>■ 學生利用護理課學習 CPR 急救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駐衛警由專業保全員擔任。</li> <li>■ 加裝校區死角照明。</li> <li>■ 建立校區巡邏打卡點。</li> <li>■ 鼓勵學生參加 CPR 檢定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校區死角加裝高解析度攝錄影監視系統。</li> <li>■ 結合護理課，指導學生通過 CPR 檢定。</li> <li>■ 辦理教師 CPR 研習及檢定。</li> <li>■ 設置校區平面圖及指引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辦理教師 AED 研習。</li> <li>■ 聘僱附設進修學校專任護理人員。</li> </ul>

學年度 當年度 進步事項	99	100 (現任校長到職)	101	102
<b>改進晚自習管理方式，學生人數與安全性增加</b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高三留校在自己教室夜讀，人數採預先登記，由學生幹部回報教官室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鼓勵班級自我管理，校長、導師、主任隨機巡查指導。</li> <li>校長親自督辦學生夜間專車接送，加強夜間交通安全控管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留校教室夜讀，秩序及效果不佳，浪費電力。</li> <li>校長召集行政及導師檢討，決議派輪值人員巡查，下學年改集中管理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學生自由參加夜讀，集中使用圖書館一樓及地下室，每日 6:30~9:00 協調專責人員管理。</li> <li>校長勤於巡查督導，效果良好。</li> </ul>
<b>落實學生權益維護。遵守「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」第十四條相關教育引申。</b> ※有關學生作為有觸法或觸犯校規等疑慮時，給予學生陳述及申訴之機會等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訂有學生「獎懲」與「申訴評議」相關規定，但未執行與修訂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研擬學生輔導管教相關法令修訂。</li> <li>協商籌設「獎懲與申訴評議」委員會與受理單位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公告學生懲處申訴管道。</li> <li>修訂以下辦法，提校務會議通過實施。              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學生獎懲實施要點</li> <li>學生申訴件處理規定</li> <li>教師輔導管教學生辦法</li> <li>學生事務會議設置要點</li> <li>學生改過銷過實施辦法</li> </ol> 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依據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」二次修訂「學生申訴案件處理規定」，提校務會議通過實施。</li> </ul>

學年度 當年度 進步事項	99	100 (現任校長到職)	101	102
			6. 服儀規範暨檢查實施規定。	
仁愛基金捐贈金額成長約2.23倍 (單位：元)	日校：650,893 附設進修學校：137,412 合計：788,305	日校：914,478 附設進修學校：48,181 合計：962,659	日校：1,188,037 附設進修學校：16,596 合計：1,204,633	日校：1,742,599 附設進修學校：12,250 合計：1,754,849
加強與社區友善連結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出借學校運動場館。</li> <li>■ 邀請縣內藝文人士到校辦展覽。</li> <li>■ 未妥善解決鄰近社區投訴學校活動音量干擾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開放運動場館以外之場地出借，辦各型競賽、講座、會議、聯誼，學校支援維護人力。</li> <li>■ 暑假租借泳池，方便兒童就近學習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針對鄰近大廈居民投訴之學校活動音量干擾，以同理心協商解決。</li> <li>■ 降低附設進修學校夜間運動會音量。</li> <li>■ 關閉假日學校上下課鐘聲。</li> <li>■ 去函告知社區管委會，學校管樂隊必要之外場練習日期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拜訪地方里長，認識社區環境改造。</li> <li>■ 參加里長、鄰長與志工年末聯誼餐會。</li> <li>■ 農曆年前，請服務學生打掃週邊社區環境。</li> <li>■ 結合校慶活動，辦理社區老街溪河川整治路跑。</li> </ul>

學年度 當年度 進步事項	99	100 (現任校長到職)	101	102
重視家長權益，增加出席學校各型會議之代表人數(以向學生收費審查為例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每學期末依規定召開「向學生收取費用審議委員會」，家長代表 2 名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依法令研擬修改「向學生收取費用審議委員會」組織。</li> <li>■ 提校務會議通過實施。</li> <li>■ 於家長代表大會推舉各型會議之家長代表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本校「向學生收取費用審查委員會」共 13 人，每次家長代表共 7 人出席，佔 1/2 以上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依導師建議再修訂，增加教師代表 1 人，家長人數改 8 人並含綜合職能科保障名額 1 人。</li> <li>■ 加強各項收費說明。</li> </ul>

### 三、解決問題與爭議

學校長期懸而未決，足以影響校務安定之問題或爭議，校長均召集各方代表、彙整意見，以學生利益及長遠發展為考量，透過協商、請託或會議達成共識，化解分歧、突破困境。列舉重要成果如下：

#### (一) 「員生消費合作社」廢社訴求：

教職員工無力承擔員生消費合作社經營重責，學用品（校服、運動服、教科書、輔助教材）、團膳等採購招標及日用品零售，既非專業也影響教學工作，已提議廢社多年；社員於取得校長尊重多數

人意願並配合承接相關業務後，在 101 年 12 月社員大會中達成共識，決議廢社報府清算，餘款捐仁愛基金專戶。

## (二) 「校服涉侵權危機」案：

校長 100 年 8 月到任之初，即接獲某國際律師事務所，控訴本校「制服格紋疑涉侵權案」之信函；校長本著維護校譽與安定人心原則，率家長會及行政代表，赴律師事務所尋求解決之道，並召開臨時校務會議凝聚全體同仁共識，終於以誠實做為化解延宕一年多的法律訴訟危機。

## (三) 解決個別教師配課困擾：

教師長期遭學生及家長排斥，投訴無法勝任導師或授課，要求學校更換以示公平。每年造成學校行政、同科成員及教師團體極大困擾，無法有效處理；經現任校長以觀察、約談、記錄、聘期、考績等方式落實師生輔導後，目前已無配(班)課問題。

## (四) 教室全面裝設空調系統：

多年來師生期待教室全面裝設空調系統，以提升教學效果；校長到任之初，即設法調度經費，完成冷氣機、節能溫控設備、電力系統改善及學生收費機制。

## (五) 落實績效考評處置失職人員：

多年來某前任總務主任行為失當傳聞不斷，時常利用職權向校內外職工或廠商借款、威脅下屬、寫黑函、以簡訊恐嚇首長等。校長於 101 學年度撤除其行政兼職並以考績給予警惕(目前此人已因個人債務問題自請離職)。

#### (六) 整合各科「導師輪任」意見：

本校因學制種類多，各科別教師人數與職能分擔不同，近年來雖訂有「導師輪任制度」及人數計算準則，每學年仍因各科應出任導師員額爭議不斷，不僅影響校園和諧，也造成配課困擾；校長於 101 學年度期末召集各科代表，聽取意見，經由協商達成共識，終於解決問題。

#### 四、創新作為

校長關心學生未來與學校長期發展，考量社會與教育政策變遷，嚐試就若干辦學現況之不足，開闢因應或補強之道，建立制度並營造善良風氣，結合更多人奉獻教育；目前成效頗佳：

##### (一) 闢建多元升學管道：

與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際企業系簽約，合作申辦「產學攜手專班」；未來本校國貿科專班學生，即可直升高應大國企系四年制日間部，並可成為合作業者之正式員工，提供升學就業雙保障。

協辦竹科廠商到校說明「國立台中科技大學與旺產電子產學合作專班」就學機制，開闢弱勢家庭學生，畢業後半工半讀完成學位之途徑。

##### (二) 重建校友會：

中壢高商校友會歷史悠久，民國 84 年 12 月立案登記為人民團體，可惜於民國 94 年因故遷離母校後未再運作。現任校長 100 年 8 月到職之後，有感於歷屆校友人數眾多、素質優良，若未善用校友資

源，殊為可惜。「高級中等教育法」的實施，明定技術型高中應強化務實致用、產學合作課程，未來借助校友傑出成就，推動校務發展勢在必行。

首先於 100 學年度，邀集昔日校友大老相聚，達成重建校友會共識；101 學年利用一甲子校慶籌備會，邀請種子校友提供活動創意構想；同時以網路平台、海報、教師引介、夾報文宣、比賽等多元管道尋找校友，使聯絡人數日漸增多。102 年 8 月 3 日號召校友回娘家，參加會員大會，俾利完成人民團體法定核備程序。

為配合 103 年 5 月一甲子校慶，至今已召開四次校友理監事會議，擬定慶典配合事項及第十屆傑出校友遴選推薦辦法。

### **(三) 聘僱夜間專任衛生護理人員：**

為照顧附設進修學校學生健康及課間意外發生之急救，自 100 學年度起陸續以計時制、與附近醫院簽約派駐等方式，解決夜間無醫護人員問題，至 102 下學期起，聘僱學校專任護理人員，兼辦附設進修學校環境衛生督導，為強化校園安全邁向一大步。

### **(四) 教職員工愛心救助，從身邊做起：**

因應經濟狀況不佳，清寒低收入戶增加，社會各界捐款緊縮，校長關心弱勢學生就學費用與生活問題，主動瞭解學費繳交狀況並思考解決。除嚴格把關獎助金發放條件、鼓勵受助學生憤發向上、知恩反哺，也鼓勵同仁「勿以善小而不為」，大家一起幫助身邊的人。

受學校獎勵善良風氣影響，近來同仁、家長或校友以設置獎助學金、定期或單筆資助方式，捐贈本校文教基金會或仁愛基金專戶。例如：孫貴久老師獎學金、呂美玲老師助學金、徐盛雄校友助學金、劉雪貞組長、古慧敏老師定期資助、余秋美職工、林浩志老師、邱顯欽會長之單筆捐贈等。

#### (五) 加強社區認同，獲取辦學資助：

因應桃園縣升格直轄市，未來本校將從國立改市立，高中職應以更積極做法，加強與社區緊密關係。校長到任兩年多來，以認真辦學的態度爭取家長認同，建立學校與社會友善連動，使壠商能順利獲取各界資源，嘉惠學子，共創雙贏。例如：

- 辦理一甲子校慶活動，縣內行政首長親自參與，各界熱心教育人士或學校合作廠商，提供豐富摸彩獎品或捐贈善款。
- 縣內各家扶機構、社工人員、心理諮商專業組織，長期支援本校輔導室個案輔導與轉介。
- 社區退休老師定期到輔導室，支援學生課業輔導、文藝中心展場管理及圖書館借還書志工。
- 中壢消防隊定期支援本校實施「學生防震災逃生演練及消防器材使用」。
- 警察分局及派出所，除平日支援校區安全外，配合學校重大慶典活動或考場設置，執行聯合巡查及秩序維護。
- 中壢清潔隊支援學校平日及非常態性打掃之垃圾清運。
- 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，支援本校學生晚自習及進修部交通專車。
-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桃園「平鎮校區」，自 103 學年度起提供本校學生，選修該校部分商管學群課程。
- 各策略聯盟合作大學，除了提供本校師生教學資源與研習課程，義務支援高三升學模擬面試及輔導講座。

- 社區中小企業除長期與本校綜合職能科學生簽約校外實習，也提供師生參訪或職場體驗機會。
- 東南扶輪社捐助學校攝錄影監視系統，強化校園安全。
- 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，定期提供本校學生獎助學金。
- 中壢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，捐贈本校校友會十萬元，並贊助校慶路跑頭彩獎項。
- 中壢瑪潮關懷協會多年捐贈耶誕募款晚會所得，給學校仁愛基金專戶，用於清寒學生「愛心便當」。

